

改革宗，聖靈充滿，和向新世代傳福音

1. 改革宗的特色：多特信經。其實就是保護神本福音的柵欄。闡述人完全的墮落，罪的可怕，以及悔改的必要。防止福音變成「信主有許多好處，趕快來信啊」的人本福音。

2. 改革宗的危機：冰冷的正統。清教徒（約翰·歐文）所倡導的聖靈充滿，對主的熱誠

3. 向下一個世代傳福音：抓穩福音的正統不變的本質，強調禱告事工的必須性，學習現代人的語言，最後達到培養門徒的大使命。

我們教會是一個獨立無宗派的教會，上面沒有母會，旁邊沒有姐妹教會，是由一群愛主的弟兄姊妹成立的查經班開始建立的。其實大部份北美的華人教會都是如此成立的。但說我們完全無宗派也不對，畢竟我們有受一些宗派的神學影響。在我來之前，我們教會大致是保守派浸信會的思想體系。浸信會不但是要洗禮時浸泡在水裡，其教會治理也是以獨立教會為主，沒有總會的管理；或就算有總會，總會的權柄是非常有限的，如編印主日學教材，成立宣教機構等等。但後來我們教會也開始受了一些其他的宗派影響，而且因此必須做出回應。首先我們教會面對的衝擊就是大概十幾年前極端靈恩運動的影響，因而我們教會制定了對靈恩教派的看法，至今還放在教會網站上。接著我們教會也受到改革宗和亞米念不同神學思維的影響，但當時沒有做出正式的回應。我在 2009 年底來了之後，開始正式的教導改革宗的救恩論，從改革宗的鬱金香 (TULIP) 著手來處理救恩論裡一些非常棘手的神學問題。當教會為我在 2011 年底在投票成為主任牧師的過程中，此改革宗神學浮現到其中很重要的爭議之一。當我正式上任之後，反對改革宗神學的一位長老就漸漸地離開了我們教會。我和他平常私人感情其實還不錯，他也是一位在平常生活上很好相處的一位弟兄。可是在此神學問題上，我們卻無法達成一致的共識。在他離開之後，我們教會就漸漸地往改革宗神學的路線進行下去。改革宗的鬱金香 TULIP 並不是改革宗神學的總綱，也不是核心，更不是其全部，接受鬱金香 TULIP 的人不一定是改革宗，但對很多人來說，甚至我自己也是，它的確是改革宗的入門。

我自己的神學路線背景其實也很複雜。小時候參加的教會是 Quakers, 貴格會。他們當時在英國成立時是以禱告時會晃動，發抖為著名，所以叫做 Quakers. 他們強調沒有神學，沒有牧師，沒有解經書，只要任何人在聚會時有感動，都可以站起來發表演說。我們在台灣的教會沒有這麼極端，還有牧師和師母，也有使徒信經，但師母禱告時會前後搖擺還是保留了。我很尊敬那師母，我也受了她很多的栽培，我很多禱告的功課都是她教的。後來到了高中，我們舉家移民到中美洲，參加了一個聚會時會講方言的靈恩派教會。他們很強調長達一小時的敬拜讚美，按手醫治，通宵禱告，世界宣教。我在當中也投入很多的事奉，不過我得到方言的恩賜倒是在台灣的貴格會就有了。後來我父親慢慢看到了這教會的偏差，就帶我們到了一個長老會聚會。那就沒什麼方言可言啦，他們主日崇拜的禱告詞是先寫好的，寫得也還算優美，可是總覺得少了點什麼活力。我一開始時可不習慣了，悶啊！但後來也慢慢看出了一些可取之處。我至少領悟到了一點，就是敬拜神並不是只在教堂裡熱鬧一下，彈吉他打鼓就叫敬拜神；敬拜神是每時每刻，上學上班，回家開車，都可以來敬拜。

我讀的大學是極端保守浸信會，女人不能穿褲子，裙子不能短過膝蓋，男人聚會一定要穿西裝打領帶，不這樣做的人就不敬畏神！再加上不能看電影，音樂不能有打鼓，詩歌一定是古老詩歌，男女朋友結婚前不能牽手，不能有任何身體接觸。在這樣的環境中泡了四年之後，等到我大學畢業後，看到女生穿短褲去教會就非常不能接受，花了我好久的時間才慢慢適應。

我大學畢業後開始在一間華人教會當英文傳道，一當就是六年。就在其中的過程裡接觸到了改革宗神學，讀了一本 R C Sproul 的「認識預定論」，他在書中介紹了鬱金香。我讀了以後很有天翻地覆的感覺，覺得以前好像是倒著讀聖經一樣。但到底什麼是鬱金香呢？這神學真有這麼重要嗎？我在當時教會為了這神學爭執時，我捫心自問，我到底在堅持什麼？真的有必要吵這個嗎？教會就不能大家和和氣氣的相處嗎？我就不能退一步海闊天空嗎？在我思考的過程中，我突然覺悟到了，這個所謂的鬱金香不是別的，就是我們所傳的福音啊！我怎麼能在福音真理上退讓呢？別的事情一切好說，但這是福音真理，我如果不是來傳福音的，那我是來做什麼的呢？我如果傳了另一個福音，保羅在加拉太書裡有對「另一個福音」嚴厲的警告，我能不注意嗎？加拉太書 1: 8 但無論是我

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9 我們已經說了，現在又說，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

所以，問題就在於，鬱金香的神學是保羅所傳的福音嗎？我在經過我極大努力的研究後，我堅信這是的。

TULIP

Total Depravity

Unconditional Election

Limited Atonement

Irresistible Grace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Total Depravity: 全面性的墮落。我們真的相信我們如同保羅在聖經上所說：「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他們的喉嚨是敞開的墳墓；他們用舌頭弄詭詐，嘴唇裏有虺蛇的毒氣」（羅馬書 3：12-13）我們人類真的有這麼壞嗎？施洗約翰稱我們為毒蛇的種類，耶穌稱我們為魔鬼的兒子。你說，啊，那是在講法利賽人。記得耶穌說什麼？你們的義若不勝過法利賽人的義，斷不得進天國！（太 5:20）你真的比法利賽人好嗎？那你可以憑自己的義進天國囉？你不需要信耶穌囉？我們有覺悟到我們是完全沒救的罪人嗎？A wretch, a pervert, 一個不堪的變態嗎？還是我們覺得自己只是小壞壞，不是大壞壞？有的時候調皮，大部份的時候還是很有救的？我們若不承認聖經對罪人的評斷，我們就不承認耶穌為我們犧牲的必要性。這時候我們傳的福音自然就變質了。我們認為來聽道的人只是小壞，我們給他們一點膏藥敷，信耶穌很好噠，得永生，得平安，得喜樂，得媳婦，快快信啊，看我信了以後多好啊？其實一邊講一邊心虛，自己才沒有那麼平安喜樂呢！早上還跟丈夫吵了架，晚上就說信主多好。難怪人家聽了將信將疑的。

明白了我們全面性的墮落後，我們思想，感情，意志，靈魂體都蒙了罪的污穢，我們才知道無條件的揀選的重要。Unconditional Election. 神揀選我，不是因為我多麼好，不是因為我會信他才選我，而是祂在創立世界以前就揀選了我。（弗 1：3-14）在我行善行惡之前，祂就愛我，揀選了我（羅馬書 9：11）祂的愛永不變，祂的揀選不後悔，這

才是我要的愛啊！這才是十字架的大愛啊！如果我變心了，祂也不要我了，那我有什麼盼望呢？如果我跌倒了，祂還張開雙臂在門口等著我回家，這才是愛啊！這是福音啊！這是感動我一輩子跟隨祂的愛啊！不是嗎？

那麼人的自由意志呢？我們從 Total depravity 就看到，我們的意志並不自由，我們只有犯罪的自由選擇，卻沒有不犯罪的自由。就是這樣。篇幅有限，無法多談。有興趣的可以讀小弟另一篇文章：<http://www.timothypeng.org/>預定論：絕對的必然，有條件的必然，和可能的字/

那麼有限的救贖呢？簡單的說就是基督為祂所愛的教會捨命，祂的死不是沒有目標的，不是死了復活了，然後等等看誰會上鉤！好像祂在天上緊張地搓著手，不知道誰最後會信，不知道他是不是白死了，最後根本沒人信。改革宗的教導就是：His atonement is sufficient to save all, efficient only to the elect. 他的死和救贖是足夠救全人類的，但只對蒙揀選的人有功效。

Irresistible Grace 不可抗拒的恩典。神對祂所揀選的，祂兒子的血所買贖的人，祂就用祂的恩典吸引他們，使他們最後無法拒絕神的感動，在自己都不敢相信的情形下，居然就信主了。難道不是嗎？我們有多少人信主的經驗不也正是如此嗎？連保羅也是如此，正在去逼迫基督徒的路上反而信主了！我們有多少人抱著升官發財的夢來美國，結果信主了！不可思議，我們最後只能見證說，是的，在我還無知的時候，神就派了許多人跟我傳福音，感動我，使我最後不得不信了！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祂所愛的，揀選的人，必蒙祂聖靈的保守，直到永生。跌倒的必爬起，冷淡的必再火熱，沉睡的必被主喚醒，犯罪的必被聖靈責備而悔改。若不是如此，誰能夠保守自己信主後不犯罪，不冷淡，不沉睡，不跌倒呢？你敢這麼開口保證嗎？從今以後我永不跌倒！我告訴你，今日雞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記得那人嗎？求主憐憫我們，保守我們。

以上所談的是我所認識的福音，也是歷代聖徒所承認的。The canons teach a pastoral doctrine of grace and provide a model for the stewardship of the Gospel. 多特信經教導的是充滿了牧者心腸的恩典教義，也提供了一個持守福音正統的模範。—— Scott Clark, <http://www.ligonier.org/learn/articles/canons-dordt/>

然而，教會不能只有純正的信仰，也要有聖靈來的火來焚燒我們。我在 16 歲時就開始想這個問題了，難道教會一定要分福音派和靈恩派嗎？福音派也需要靈恩，靈恩派也需要正統的福音，不是很好嗎？為什麼要變成這樣呢？喜歡追求聖靈充滿，通宵禱告的，去這個教會。喜歡正統神學，感情內斂的，去那個教會。使徒保羅不是說他講方言比眾人更多嗎？他寫神學不比其他使徒們更深更豐富嗎？他傳福音的熱誠不比其他人更火熱嗎？為什麼我們會有這麼多派呢？

我想不是這樣的。至少我看我們改革宗的前輩不是如此的。約翰歐文是改革宗神學家中寫聖靈最完整的其中一位。當然還有其他許多的改革宗聖徒前輩，如 **Thomas Goodwin** 如此說：**“There is a general omission in the saints of God, in their not giving the Holy Ghost that glory that is due to his person.... The work he doth for us in its kinds is as great as those of the Father or the Son.”** 神的百姓有從整體上忽略聖靈該得的榮耀，祂所做的工作和聖父與聖子一樣的偉大！¹

歐文在他的聖靈論中談到聖靈的工作之一是推動我們的禱告。他引用了撒迦利亞書 **12:10** 來論述聖靈的工作：「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

歐文如此解釋道：（我自己的翻譯）

「祂是，被如此澆灌下來的，『施恩懇求的靈』，也就是，禱告懇求恩典和憐憫；祂如此而行：（1）在我們裡面造成恩典的傾向來完成這個責任。我們天生地厭惡與神有任何地交往談話；而且在重生之後我們裡頭仍然有一個隱藏的老我工作著，使我們與神的直接交通的任務斷絕。唯獨聖靈祂來預備，轉化，使我傾向於以愉悅，滿足來禱告。

（2）賜下禱告的能力，使人的心思與禱告的恩賜連結，給人力量，使自己和別人在禱告之恩中得到益處。

“He is, as thus poured out, ‘a Spirit of supplications’, that is, of prayer for grace and mercy; and he is so:

¹ Thomas Goodwin, *The Work of the Holy Ghost in Our Salvation*, in *The Works of Thomas Goodwin*, D.D., ed. Thomas Smith (1861-1866; repr.,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06), 6:3.

1. By working gracious inclinations in us to this duty. We are naturally wholly averse from all intercourse with God; and there is still a secret alienation working in us from all duties of immediate communion with him: it is he alone who prepares, disposes, and inclines us to pray with delight and spiritual complacency.
2. By giving an ability for prayer, communicating a gift to the minds of men enabling them, profitably to themselves and others, to exercise all his graces in that special way of prayer.²

歐文指出這幾點：

1. 我們重生後的基督徒仍然有肉體來的性情，使我們不傾向於親近神，而傾向於遠離神。我們是厭惡與神談話的。禱告是不自然的。歐文對「全然的敗壞」的認知使他能清楚地指出為什麼基督徒知道該禱告，還是不想去禱告。

2. 聖靈來不但重生我們，更每天積極地賜下禱告的恩典，使我們裡面有願意禱告的感動。

3. 禱告的責任因著聖靈的工作不再是一樁苦差事，而成為喜樂滿足的一份工作。

4. 聖靈賜下禱告的能力，使禱告的人和被代禱的人都得益處。

歐文的話深深地表達出他對禱告的重視：“Prayer is that singular duty, in which every grace is acted, every sin opposed, every blessing obtained; the whole of our obedience is concerned in it, and much of our present and future blessedness depends upon it.”³

“祷告是一个单一的任务，我们在其中操练所有的恩典，抵抗所有的罪恶，获得所有的赏赐；我们的顺服就是在这任务上受到考验，并且我们许多今生和永生的福分都是建立在其上。”

² Owen, John. The Holy Spirit,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p.352

³ Owen, p. 360

改革宗在 19 世紀的北美受了普林斯頓幾個教授的影響，成了今天很多人以為的「冰冷的神學論述」。其中以 B.B. Warfield 和 Charles Hodge 教授最為著名。⁴ 19 世紀是後啟蒙運動 (Post-Enlightment) 的時代，是個理性至上的時代，其時代的精神也滲透入了神學院。可是在 17 世紀的改革宗牧者如歐文或 Goodwin 這些人身上，改革宗是強調喜樂熱情的禱告的！我到了加爾文神學院讀書時也發現，在荷蘭改革宗體系裡面，並沒有如此地擁抱啟蒙運動，也沒有在神學上整體性地排斥所有靈恩的運動。我的一位新約教授 Dean Deppe 就在課堂上提到他年輕時就有講方言的恩賜，這讓我當時受了很大的震撼。我原來以為所有的改革宗都是像 John MacArthur 一般的認為說方言不是被鬼附就是精神有問題的。⁵ 可是我在這位新約教授身上看不出鬼附或精神有問題的症狀，他的新約希臘文段落工具書我到今天每個禮拜準備講道都還在使用，他給我看到一個改革宗和靈恩派不必互相排斥的一條路。這條路也正像 GK Chesterton 所說的：“But granted that we have all to keep a balance, the real interest comes in with the question of how that balance can be kept...Paganism declared that virtue was in a balance; Christianity declared it was in a conflict: the collision of two passions apparently opposite...Christianity sought by this same strange expedient to save both of them. It separated the two ideas and then exaggerated them both...Christianity got over the difficulty of combining furious opposites, by keeping them both, and keeping them both furious.”⁶ 徹斯特頓提到，我們達到平衡不是把兩個極端減弱，反而是把兩個極端加到最強。耶穌基督既是猶大的獅子，又是被殺的羔羊。基督徒不是要少用一點理性，少放一點感情；反而是我們要把理性提升到最強，又把最深的感情投入在我們的信仰裡。

最後，我們必須來思考如何往前走，把福音帶入 21 世紀的人群內。我們至少可以總結：1. 我們要深深明白我們的福音，知道自己所信的內容，合乎歷代聖徒所傳的福音，

⁴ “Systematic Theology... is a science, and is to be conceived as a science and treated as a science.”
1 B. B. Warfield, “The Idea of Systematic Theology,” *The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Review* Vol. 7
No. 26 (1896), 244.

⁵ John MacArthur, *Charismatic Chaos*.

⁶ Chesterton, G. K. (Gilbert Keith). *Orthodoxy* (p. 85-88). . Kindle Edition.

不離開多特信經所給我們留下的框架。 2. 我們要深深的投入我們的感情，花時間來禱告，在禱告中享受從聖靈來的喜樂和滿足。 3. 我們需要聆聽這個時代的聲音，使我們可以最有效的對症下藥。

Mark Driscoll 牧師在和愛爾蘭的牧師們提到事工發展時，他舉出在這個時代中我們傳福音要注意到三個文化：高文化 (high culture), 民間文化 (folk culture), 和流行文化 (pop culture). 這三種文化同時出現在許多國家裡。美國如此，中國也如此。高文化的人群通常是高等學歷的知識份子，民間文化的族群通常存在於教育水平較低的職業人群中。至於流行文化通常是年輕人為主。

我們在明白了福音真理，聖靈充滿的禱告之後，我們必須認識我們周圍的人群。你若用高文化的語言和民間文化或流行文化傳福音，他們是聽不懂的。每一個文化有他喜歡的語言，音樂，和藝術。你只有認識他的語言，音樂，藝術之後，你才能有效果的和他談福音。